

本市城市公共事业成本调查与评估 项目比选公告

北京市经济信息中心对本市城市公共事业成本调查与评估项目，以比选方式进行采购。

1.比选内容：

根据“中心”业务需要，开展本市城市公共事业成本调查与评估，主要包括：

(1) 城市公共事业成本演进分析报告。通过抽样调查、调研访谈、数据采集等方式，梳理本市城市公共事业重点领域成本变化的历史情况与发展趋势，并形成专题分析报告。

(2) 城市公共事业成本管控政策评估。采用科学的政策评估方法，对本市城市公共事业成本管控相关政策开展评估，并形成专题分析报告。

2.服务期限：2025年10月15日至2026年2月28日。

3.项目预算：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元整（¥180,000.00）。

4.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此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在相关领域具有三年以上经验, 近两年开展过针对北京市的相关调查、数据采集、技术服务等工作, 并对北京市情较为熟悉和了解。

(4) 熟悉本项目涉及领域内的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及技术规范。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5.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和时间: 以电子邮件方式获取电子比选文件。

电子比选文件领取时间为: 2025年9月22日至2025年9月26日(节假日除外), 上午9:00至11:00; 下午13:00至16:00(北京时间)。

潜在比选供应商要求获取电子比选文件时需提供下列资料:

(1) 法定代表人领取的,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授权代理人领取的,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供应商为被授权人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电子文件获取方式: 潜在供应商将接收电子比选文件的电子邮箱地址、上述资料的彩色扫描件(扫描为一个PDF文件)、领取文件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发至 zhangyq@beic.org.cn。上述资料备齐有效、经审核无误的, 采购人向潜在供应商接收电子比选文件的电子邮箱发送电子比选文件。上述资料的纸质原件与响应文件(纸质)一同提交。电子比选文件发放地址: zhangyq@beic.org.cn。

6.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比选时间: 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9月28日14:30(北京时间)。比选时间 2025年9月29日14:30(北京时间)。

7.比选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比选地点：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5 号院 3 号楼 3305 会议室。

8.比选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潜在供应商应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对响应文件密封后提交。比选响应文件可以现场递交或邮寄递交。现场递交的，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于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至比选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邮寄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应于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邮寄至比选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并确认采购人已收到。逾期送达或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比选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9.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北京市经济信息中心网站(网址：www.beic.org.cn)上发布。

采购人：北京市经济信息中心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5 号院

联系人：张艺秋

联系电话：55591275

北京市经济信息中心

2025 年 9 月 22 日